

长 / 篇 小 / 说
CHANGPIANXIAOXHUO

车城

之

作者 / 丁啓凡

恋

延慶大學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车城之恋》/丁啟凡著. —长春:延边大学出版社, 2002. 1

ISBN 7-5634-1202-9/I126

I 车… II 丁… III 车城之恋

中国版本图书 CIP 数据核字(2002)

编 著

延边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吉林省延吉市公园路 105 号)

广东省南海市河东联营彩印厂印刷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6.25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175 千字

印数:1—1000 册

ISBN 7-5634-1202-9/I126

定价:16.00 元

内容提要

武汉一家商贸公司的经理宋毅然风流倜傥，才貌双全，他结婚多年，夫妻感情一直不错。出差车城，他遇见老同学罗剑的妻子司乡，一见钟情，陷入情网。罗剑是海南一所私立大学的教授，因工作繁忙，忽略了对妻子的爱抚。司乡是受过高等教育的女性，美丽善良。与宋毅然相遇后感到和宋毅然在一起是一种愉悦。随着接触的增多，他们从相识相爱，直到难舍难分。但，严酷的现实和社会道德及责任感使他们不得不冷静下来，最终抱憾分手。

写在前面的话(自序)

车城！伴着社会主义祖国前进步伐不断发展的车城，每天都在发生着许多故事。多少次激情翻涌，想提笔写点什么，以讴歌这风起云涌的社会，讴歌这波澜壮阔的岁月，讴歌文明旗帜下日益文明的人们，却又力不从心。

当拙作有如孩儿终于从自己怀中站起的时候，理应的欣喜没有了，更多的反倒是诚惶诚恐。好在世俗的虚荣与己不沾多少边，也就没有了惧怕别人评头论足的胆怯；如得到指教正是笔者期望所在。

在《车城之恋》行将刊印之时，对延边大学出版社以及好友们所给予的赏识和支持，谨表示衷心地感谢！正是他们的鼓励和支持，一个学步者，才有了挺直腰板，大胆迈步的勇气；一株含苞待放的花蕾才赶上了阳光普照，雨露滋润的季节。

——作者

第一章

蓝色的夜空，悬着一轮明月。武当山区高矮起伏的山峦，在如水的月光下，显得一片沉寂。虽然山麓就是闻名遐迩地汽车城，却仿佛相隔十分遥远。列车爬过桥梁，从山洞的一头扎进，又从另一头拉出，“咣当、咣当”的轮轨撞击声在山川沟壑间奏响。

火车到站前夕，他习惯地站起来，捋捋散乱的头，穿上风衣，从旅行架上取下行包放在第一层卧铺上；尔后，笔直地站立在茶几旁，凝视着窗外。被群山搂抱着的城市一步步向列车逼近。旅途中，他睡了一觉，因此，从武汉到车城近十个小时的旅程并不显得冗长。十个小时，如果硬座着不动，是相当难熬的。然而，看看书，睡睡觉，还是容易打发的，再加上乘坐的是旅游特快，乘务员小姐服务周到，一路也没感觉有什么疲劳。

实际上，他是一个精力十分旺盛的人，在家里并不嗜睡。武汉是超大型城市，近些年发展很快，过去人们悠闲的传统受到洗涤，现代气息把人们的生活弄得象街道上的车辆那样拥挤繁忙。主持一家贸易公司不容易，经营的竞争使人周身紧张。现在的企业都保持着一个特点，白天忙，晚上也忙，无穷无尽的琐事，没完没了的应酬，令人头疼。除非不得已，他每晚相当一部分时光多半是在餐厅或舞厅消耗掉的，尽管他觉得腻透了。好在有一点他是必须坚持的，晚十点半是归家的最迟的时限。为此，许多朋友笑他是

“妻管严”。但，他并不辩解，也正由于这一点，妻子龚瑾虽认为不满足，却非常放心。

如果不是昨天处理太多的事务而倦憊，在火车上的这一觉也不会睡得这么熟；另一个原因自然是昨晚和龚瑾的过量温存有关。每次出差前夕，夫妻俩总是如此。但，那又有什么办法呢？这大概也是男人对女人的一种责任和义务吧。结婚近十年来，夫妻感情一直很好，在武汉的朋友圈里是有口皆碑的，都把他和龚瑾当作和谐夫妻关系的典范。每次出差，如是乘飞机，龚瑾总是将他送到机场；如是乘火车，便亲自送到火车站。这次当然也不例外，龚瑾一直陪伴他到武昌火车站。站在月台上，龚瑾的眼圈发红，火车启动了，她还一边挥手，一边不断地叮嘱：“早点儿回来！”唯恐他在外流连忘返。车城他多次去过，都是因为业务上的往来。如果仅仅是为了玩，这个城市倒真没有多少令他乐不思归的地方。作为女人，大概有相当一部分和龚瑾一样，只不过龚瑾的感情更脆弱，更细腻，对丈夫的温存更强烈一些罢了。为了这份温存，她愿意为自己的男人奉献一切；当然，只有这份温存，她才感到充实、气粗、胆壮抑或幸福。

这次在车城逗留多久，那自然要根据工作情况而定。他是个十分重视办事效率的人，一般情况下，他办某一件事，总能够把所需时间压缩到极限。这当然与他的办事果断，雷厉风行的作风是相一致的。在现今这个时代，时间就是金钱。以他的董事长兼总经理的身份，出差的时间完全由自己定，到哪儿多呆几天，或少呆几天，有着充分的自主权。然而，他不是那种放任自己、不能自我约束的人，若非业务需要，他决不随便出行，更不白白浪费时间，人们都知道他在时间上是个极其吝啬的人。在来车城之前，他已给车城办事处的陆主任通了电话，要求他提前做好准备，待他一到，立即着手工作。

望着车窗外越来越近的终点站，他在构思着今晚的安排。他

必须赶在明天上班前，和几个在车城要好的朋友晤面，以免占用专门时间。倘若朋友们知道他来车城，必然你请我拉，没有三五天休想应酬下来。他是一个爽朗豪放的人，大凡有他的场合，气氛热闹轻松。虽然在工作上他是一个严于律己的人，但在交际场合，他却又是一个活跃分子。他公司的业务左右逢源，发展顺利，不仅得益于他严谨认真的工作质量，而且也得益于大方、大度、潇洒的交际水平。

在车城，他也有亲戚，堂兄就在东汽发动机厂。不过这次他没有通知他们。每次到车城，兄嫂都再三让他住在那儿，他却总以工作不方便而婉拒。这倒不是他与兄嫂有什么隔阂，这与他的性格不无关系，他既不愿影响别人的生活，也不愿意别人影响他的生活。好在兄弟之间相互了解，因此，相互来去随便，吃住自由。即使堂兄出差到武汉，他也是如此对待。这种宽松的交往形式，不仅未使兄弟之间的情感疏远，相反，他们的关系更和谐、更亲密，自家人的氛围更浓厚。

火车还在武当山站时，尽管前面还有两站，车厢便不再安静了，旅客们纷纷做着各种下车准备，有的整理行包，有的清理摆放在茶几上的生活用品，有性急的已经提着行礼站在了车厢门口。他随身带的东西不多，除了一个高级旅行包外，别无其他，因为日常生活用品车城办事处每次都准备得好好的；即便是住宾馆，洗漱用品也是齐全的，用不着自带。车厢内，有的女士开始描眉打口红，整理衣衫。他对面卧铺上的那位中年妇人也打开了化妆盒，往脸上涂粉搽红。本来她脸上的粉就涂得很重，通过再加工，更加令人目不忍睹。他一直没注意她，如果她脸上的妆不象殡仪馆死人的脸，也许他会多看她几眼；那白的凄惨、红的恶心的色彩，令他生厌；尤其是那一双涂着厚厚眼影的眼睛，简直就象两个小洞，在灯光下射出两道幽光，给人一种毛骨悚然的感觉。龚瑾在家里也效法时下流行的化妆术，在睫毛上刷上厚厚的黑膏。由于人到中

年，眼皮垂弛，有时黑膏染到眼圈上，别人看了极不舒服，而自己还以为好美呢？还有那两道画得又黑又弯的眉毛，好似卧在面部的两只千足虫。龚瑾还有个习惯，睡觉时也化着妆，把头枕在他的臂弯里，其面孔看上去更加凄惨。好在他们保持着熄灯就寝的习惯，这样可以减轻她面部色彩对他视线的刺激。

对面卧铺的那位妇人，尽管衣着入时，也还得体，但，不得体的妆粉，无情地推开了他的视线。火车到站，她才恋恋不舍地收起化妆盒。受到香味的刺激，在下车厢门口的梯子时，他背过脸来，才发现对面卧铺的那位妇人紧跟在身后，而且还戴上了眼镜，这眼镜当然不是近视镜，而是美目的工具，它对于迟暮的女人是一种帮助，可以遮住庐山真面目，把衰颓隐藏其间。

就为这背过脸一瞥，她抓住机会和他搭上了腔，而从上午到晚上的近十个钟头里，他很少给她提供说话的机会。

“请问，你也到车城？”

“嗯”。

“不是车城人吧？”

“嗯”。

“贵姓？”

“宋”。

“我姓余”。她不管对方是否愿意听，便主动自我介绍，接着问：“听先生口音，武汉人吧？”

“嗯”。

“来车城出差？”

他仍然含糊地“嗯”了一声，心不在焉，甚至很不礼貌。这时已来到了出站口，人们摩肩接踵，准备检票出站。

“不知道接我的车来了没有？”她踮起脚向车站出口处探望，使得身上散发的香味更浓；让人们进一步观察到她那用脂粉掩盖着的皮层。她向他微笑时，面额的细纹更明显、更突出、更令人为

她悲哀。从面像推测，她大概四十岁了，与龚瑾的年龄不相上下，是一个已踏入中年行列的女人了，时光对人的摧残是不留情的，尤其是刻意保留绰约风姿，显露风情的女人。她们最害怕老，却又最容易老。

有几位花一样的姑娘从他身旁挤过，把他的视线吸引过去。那可爱的青春面容，有如一朵朵绽开的玫瑰。她们都有漂亮的脸蛋和婀娜的身材，化妆和服饰的搭配都十分协调。在武汉或其它任何地方，找一个通过化妆而漂亮的女人并非难事，但要找一个不化妆就很漂亮的并不容易。他是一个比较会欣赏女人的男人，当然，自有属于他的欣赏标准。他最讨厌的是反自然的做作和装腔作势。同时，他也是一个很为女人欣赏的男人。他的潇洒、英俊、仪表堂堂，无不显示出诱惑女性的十足男子气。龚瑾曾无数次地赞美过他：“男人味太浓！”不论女人，还是男人，容貌和外在的形象非常重要。然而，风度和内在的修养、气质对异性来说更重要。有关前者，他应感谢上帝，准确讲应该感谢父母给他创造了很大优势；有关后者，在朋友圈内几乎一致首肯。前后两者的结合，使他在多种场合闪耀出独有的夺目光辉。在今天乘坐的这节车厢里，他就是一位瞩目的人物，乘务员对他的笑要比对其他旅客甜得多，对他身边的茶几就多抹了几次，地面卫生也做得细致的多，对面卧铺的那位姓余的妇人也曾多次无话找话地想与他搭讪。在武汉，常有朋友逗龚瑾：“他这么帅，当心别的女人把他吸引走。”“不会的！我太了解我的老公了，他的眼光蛮高的。”龚瑾听了笑笑。当然，龚瑾也有着一般女人的通病，警惕而又无奈。不过，十几年的夫妻生活使她很了解他的个性。他重视事业，热爱工作，也喜欢郊游，同一般男人一样，喜欢用眼神和语言欣赏异性，但尚未发现有超常行为。

当然，龚瑾即使是对他掌握的百分之百的透彻，却也不能洞察秋毫。因为，绝对没有哪个丈夫傻到在妻子面前承认在外面是如何拈花惹草、如何和异性调情的。作为丈夫，致所以要对此保密，

一方面是不愿轻易给家庭这个小社会凭添不安定因素，避免无辜麻烦；另一方面，在当今的男性社会里，人在性情中，必要时不寻开心的并不多。这样，既不伤大雅，对夫妻关系也无大的影响。

现在，任何一个城市，都有很多供人们消遣娱乐的去处。而这些场合，那只是片刻的感官满足，就像吸过一支烟，喝过一杯酒，扔掉烟头，放下酒杯，一切都烟消云散了。在武汉，这样的场所很多，在车城也不例外。前年，也就是上次他到车城，曾领受过这种风光。这里舞厅、酒吧以及美容美发厅的小姐一个比一个妖娆，并不比武汉的逊色。据说这个日新月异的中国汽车城，近年来变化很大，进展很快，更为繁荣。火车站广场过去那种车辆拥挤、环境杂乱的场面不存在了；站前广场已拓宽，增添了大面积的绿地，车站显得年轻而富有生气；那“车城欢迎您”的市标比过去更醒目、更伟岸。整个车站和站前广场充满了勃勃生机。他来不及细细领略眼前的景物。走出站口，他注意的是陆运恒在哪里。已经走在他前面的那位姓余的妇人回过头来探问他下榻何处，他仍然是“嗯”着应付。

“毅然！”

正在四处张望的时候，听到有人叫自己的名字，他一边将车票放入口袋，一边寻音找人。接站的人很多，许多面孔洋溢着企盼的表情。

“在这儿，在这儿呢！”路灯杆前，一个胖高个在灯下扬着手，格外出众、显眼。

“嗨！大脸巴！”宋毅然很快扑捉到目标，也扬起手高声叫着。“大脸巴”是陆运恒的浑名。由于他个头高，身体胖，且脸盘大，有如两块烙饼嵌在头上，因此，朋友们便戏称他为“大脸巴”。他本是个性格开朗的人，别人叫他什么都无所谓，名字不就是人的符号吗！“本人有别于他人的最大标志不就是这张有特点的脸吗？大脸巴就大脸巴吧，这个名字虽说是酷一点，但容易上口，好记。”陆运

恒很能自我解嘲。时间一长，朋友们与他见面打招呼时，“大脸巴”便成了他的代名词。当然，宋毅然管他叫“大脸巴”，还有一层意思，那就是这样更显得与属下关系随和、密切。

朋友加同事见了面，自然是又握手又拍肩，既热烈又兴奋。

“想不到一出站就见到了你。”

“老总大人光临，我哪敢怠慢。”“大脸巴”用他那大而厚实的手紧握着宋毅然的手不放，一边摇着，一边上下打量着宋毅然：“您是怎么保养的，好久不见，你越发年轻了。”

“别恭维我了，我上次到车城是上个世纪吧？都两个世纪了，人还不老吗？”宋毅然一边答着，一边拍着“大脸巴”的阔肩厚背，再摸摸他的脸盘：“我看你才是青春常在，这脸越来越光彩动人。”

“我不能跟你比。我嘛，工作上按指令行事，脑袋瓜机动的时间多，生活上吃得多，睡得香。如果这样就老了，对得住您对我的关爱吗？”“大脸巴”笑眯眯地揶揄着。

“你呀！永远的乐天派。”宋毅然在大脸巴的胸前擂了一拳。相互揶揄，谁也不介意。彼此寻开心，是他们见面时的习惯。宋毅然并不欣赏手下人对自己谦卑。这与他生活成长的环境不无关系。父母都在武汉大学任教，从小受到良好的教育和家庭民主的熏陶，养成了尊重人的品质。既使在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中，他也总是在充分听取各个方面的意见后，再拍板定案，从不独断专行。

他一向喜欢来去自由，不受任何形式的约束，不拘任何繁琐的礼节。如不是为了乘车方便，他是不会让大脸巴接站的。

“好啦！走，我们上车吧！”大脸巴接过宋毅然手中的旅行包。

办事处用于接待客人的专车广州本田就停在站前停车场。那位姓余的妇人正在泊位中搜寻。看到和宋毅然又不期而遇，忙迎上去。“宋先生，接您的车来了？不知咋搞的，接我的车还没来。也好，秃子跟着月亮走，我只好搭您的车了。”

“好哇!非常高兴为你效力。”宋毅然口里这样说,心里却一百个不愿意。

“这不是余妇人吗?敢情把我老陆给忘了。”

“不敢,不敢!客人优先嘛!把客人凉在一边多不礼貌!”她捅了大脸巴一下,同时含情脉脉地眼神定格在宋毅然的脸上。

“毅然,你们是熟人?”大脸巴问。

“不,不认识!我们在火车上碰巧座位在一块儿。”

“我以为你们早认识,”大脸巴指着余妇人,“她是武汉晴川副食公司总经理余洪山的太太,是车城的常客。”

“别婆婆妈妈的,什么生人熟人,我和宋先生不管咋说也相处了十个小时,这是缘份,也算得上熟人了。”余妇人抢过二人的话,一边往轿车的首长位里挤,一边招呼宋毅然:“快,宋先生,上车呀!有话车上说。”

广州本田箭似的往市区射去。

“宋先生不经常到车城吧?今天准备下榻何处?”余妇人嗲声嗲气地问,重复着下火车时提出的对方尚未明确答复的问题,有意无意地将身子向宋毅然贴进。

“客随主便,一切听陆主任的。”宋毅然望着窗外,身子紧靠在车门上。

“我在蓝天宾馆有包房,如不嫌弃,宋先生可免费使用。反正也是空着。”她重重地捏了一下宋毅然的大腿。

“还是听陆主任的吧。”宋毅然迅即收缩分开的腿。

“有什么值得矜持的,哼!”余妇人在心里道,可面部仍然荡漾着笑容。

“呃!到了,到了!陆主任,你怎么搞的?想把我往哪儿带呀?把我送到目的地已经沾光不小,我可不敢再打扰宋先生!”她又深深地瞅了宋毅然一眼,他的头偏向窗外。

余妇人下了车,对宋毅然回眸:“我住在蓝天宾馆 308 房,宋

先生住下后来电话啊，陆主任知道我的电话号码。”临别，再送上嫣然一笑。

车子又启动了。宋毅然从余妇人的困扰中得到解脱。

“我们住哪？”宋毅然问大脸巴。

“车城郧汉大酒店新开业，是按四星级标准设计装修的，比你每次来住的车城饭店的条件要好一些。”

“郧汉大酒店，我在武汉曾听说过，是不是国家内贸局投资建的？”

“对！你两年不来，车城的变化真大呀！除郧汉以外，还有几家够档次的酒店也先后开业。城市的面貌也今非昔比了。”大脸巴象介绍自己家里的事一样，滔滔不绝地讲起来。“您这次来正是春光明媚的季节，为不辜负大好春光，工作完后，我陪您到伏龙山和四方山植物园转转，尔后，到驴头峡漂流一番，再到房陵温泉沐浴一次，保管能洗去您旅途的疲劳”。

说着，车已到郧汉大酒店。

宋毅然淋了个浴，洗去了旅途的汗水，也洗去了旅途的疲劳。这时已是夜晚九点了。他点燃一支烟，眺望着车城的夜景，发出“车城真美”的感叹，准备吸完烟就给堂兄家打个电话，不论去不去，报个到还是应该的，不然，哥嫂知道了会责怪他不礼貌。烟尚未吸完，大脸巴开门进来了。“恕我失礼，不能让您马上休息，大家在郧汉宴会厅等着给你接风呢！”

“什么接风？我不是在电话上给你讲好了吗，今晚不安排活动，我去拜访朋友。”

“请宋总原谅我自作主张，当然，不影响您今晚拜访朋友，只是形式上有所改变，我是让您对朋友们实行集体接见。今天到场的都是我们武大的校友。”

宋毅然和大脸巴便是武汉大学的同学。每次到车城，总少不了和同学们聚会。因此，他对大脸巴的这种安排也感到很合适。

“有多少人?”

“两桌。”

“两桌是多少?具体点。”

“本来校友只有七八个人,但,有的携着妇人,这样,加上您我就得两桌了,大概十七、八个吧。”

“你不带夫人?”

“我们那位就免了。我上楼时请罗剑用电话代向夫人告了假。”

“罗剑?”

“怎么?罗剑您忘了?”

“名字挺熟悉的!”

“跟我们一个系,不过矮一级。他现在是海南省一所大学的法学系教授,和您一样,事业大成,不象我这样惨,人到中年,还是一名打工仔。”

“你惨什么?身为处座,丰衣足食,进出有专车,国务院总理也不过如此!”

“算啦,别寒碜我啦!今天和朋友们聚餐,明天再到办事处,一汇报工作,二请罗剑一块‘斗地主’,罗剑是个牌迷,后天他就要回海南,我们和他见面的机会少,您应该就此机会和他多聚聚,虽说他是搞教育的,但,在海南的业务说不定有他帮忙的地方。”

“啊,你这样一提,我记起来了,他是个中等个子,长得白白的,戴一副高度近视眼镜,人称白面书生。”

“说起眼镜,我现在眼睛也不行了,有些花了,还是您的零部件好,都正常无损。”

“实际上也不行了,人过四十,你看,头发白了很多。”提起眼镜,宋毅然笑着对大脸巴说:“呃!你既然眼睛花了,就配副眼镜,这样,既解决了视力不足的问题,也使你脸上闲置的面积得到美化,真可谓物尽其用啊!”两人总忘不了相互揶揄。

“你别说，我还真配了一副。请罗剑在海口配的，正好昨天晚上他陪太太一块送来的。”

“你说罗剑的太太也到车城了？”

“她常来，她有个姨妈在车城。对了，你见过他的。”

“见过谁？”

“罗剑的太太呀！”

“没见过。”宋毅然肯定地说。

“您上次来车城回武汉，我送您去火车站时，您碰见过。好像那次都急着上车，我没有机会向您过细介绍，不然的话，您不会记不得她。”

“为什么？”宋毅然故意逗趣，“是不是丑得很？”

“丑里面挑出来的。好了，到餐厅去吧，罗太太究竟咋样，我没有描述的天赋，到餐厅就知道了。”

在记忆方面，尤其是记人，宋毅然有超常的水平。不过，生活在都市里，每天耳闻目睹许多人和事，不可能完全记住，新的东西自然会把旧的东西排挤出去。女人的身影留在他记忆里的不少，然而，首先想到的是自己的女儿爱英。龚瑾常常当众取笑他所以给女儿取名爱英是因欣赏著名歌星宋祖英的关系。他承认他欣赏宋祖英，特别是杂志封面上的宋祖英。他和许多年轻的追星族一样，搜集了许多宋祖英的剧照。但，那都是化妆后的宋祖英。生活中的宋祖英是什么样子，是不是依然那般靓丽动人？他没见过。

除了宋祖英外，他还欣赏另外几个影星和歌星的外型。现在的明星越来越多，且一个比一个美，就因为他爱看电影、电视、又爱唱歌，所以对她们的印象很深。在武汉，如明星般的女性不少，他也曾经和其中的几位发生过短暂的罗曼史，在其它地方也有，但，都不值得引起他的回忆。

从思索的大门里面挤出许多杂乱的人和事，这和他要寻找的毫无关系。现在他要寻找的是大脸巴谈起的上次曾经在车城火车

站看到的那个女人。

宋毅然顺着思路忆下去：那天晚上如果不是武汉到车城的旅游特快列车晚点，他也不会火车站多候两个小时。当时，旅游特快什么时候到站连火车站也搞不准。大脸巴建议他回办事处等，或者改乘下次车返汉，他没答应，并催大脸巴回去，大脸巴当然要陪同到底。两人在软卧候车室叫了两杯咖啡，谈起当年的学生生活，罗剑的太太就是在这时出现的。

他仔细回忆，肯定没有错。当时，他听到大候车厅里声音嘈杂，就顺着软卧候车室的玻璃门往外看。大候车厅里人群骚动，纷纷往站口挤，他问大脸巴：“是不是旅游特快进站了？”大脸巴很知情地对他说：“不是！这是武昌至成都的过路车。你看，进站口的屏幕上显示的有。”

他没注意进站口的屏幕，他注意的是旅游特快是否进站。而此时，旅游特快也徐徐进站了，广播里传来了信息。他站起身打算问车站的工作人员是否可以验票了，而大脸巴却指着门外叫起来：“外面有个熟人！我去打个招呼，马上过来。如是到武汉的，正好多个伴儿。”

大脸巴出去了约有五分钟，宋毅然看见他和一个女人握手谈话。他那高个头、大脸盘固然在人群中很显目，但，那个女人也同样令人注意。她穿着豆沙色风衣，高挑个儿，风衣下摆露出黑色的裙裾，头上梳着高高的发髻，大概风衣肩部衬里的缘故，双肩微耸，腰枝微收，从背部看去，有一种古典仕女的美韵。宋毅然很想看看她的面部，然而，始终没有机会。她一直背对着软卧候车室的大门，旁边还有一个男人身体的阻挡，至多能看一个侧面，而且又有相当距离，加上进站的人很多，她也随着人流往进站口移动。刹那间，目标已经消逝。就是这刹那间的注目，那婀娜的身影在她的记忆中留下了印迹。

大脸巴很快回到了软卧候车室。他没询问，大脸巴倒主动告

诉了他：“刚才碰到的是罗剑和他的太太，罗剑是武大的校友，你应该认识。他们到成都去参加一个学术交流会。”

宋毅然努力把这些片段组成一个完整的回忆。当时，他们好象没有再谈下去，他操心的仍然是验票进站的问题。他要急着回武汉，那里有他的家庭，他的事业。因此，他无必要多想罗剑及其太太，虽然她给人留下了极好的印象，但，那毕竟不是自己的女人。

现在，转眼将有两年。两年中，不知要经历多少事，接触多少人，即使是再强的记忆力，也难免忘却的多，记起的少。他还能记起那件风衣是豆沙色的，确实不容易。一般的男人对女人的服饰在意的很少，而宋毅然为什么不同？是与他的爱好有联系的。他爱好文学，曾发表过一些作品；他弹得一手好吉他，闲暇时自弹自唱。如不是在后来从政又改行下海经商，至少在文学上能有所成就的。他与龚瑾恋爱时，就是从读文学，交流诗文开始的。然而，龚瑾并不真正喜爱文学，和宋毅然一块舞文弄墨只不过是为了取悦于所爱之人而已。她是学行政管理的，加上父亲是省政府的官员，受家庭的影响，无意中形成了对政治的兴趣和敏感，这在当今的女性中并不多见。结婚后，她一心追随丈夫，没有发展自己的事业，开始在省政府一个部门工作，后来干脆就调到宋毅然一块儿。尽管随着时间的推移，老夫老妻了，不可能象青年夫妇那样缠绵，但，夫妻间的感情仍象一杯凉茶，虽凉犹醇。

“我的老总，您怎么还不动脚啊！下面的人说不定都急了，走吧！”

宋毅然从回忆中醒来，在烟缸里按熄烟头，走：“前面带路！”他含笑着拍了一下大脸巴的肩头。